编制说明-《建设工程电子招标投标造价数据交换标准》

1.目的意义

为贯彻落实工程造价改革精神，做好《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50500-2024，以下简称“新清单标准”）在我省的落地实施，统一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全流程的数据交换规则，解决新清单体系下招标投标数据格式不兼容、接口不统一、数据共享梗阻等问题，规范电子招投标计价软件、标书制作工具、评标软件等工具间的数据交互流程与行为，提升招标投标数据处理的效率与精准度，实现各专业工具软件数据交换的规范统一、实时可控，对《建设工程电子招投标专业工具软件数据交换标准》（DGJ32/TJ 93-2016）进行修订，形成本标准。

本标准的意义分为几个方面：一是保障新清单标准衔接，确保新清单标准在江苏招标投标领域顺利实施；二是解决原地方标准（《建设工程电子招投标专业工具软件数据交换标准》DGJ32/TJ93-2016、《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投标数据交换标准 V3.2》）与新清单标准不兼容、各软件厂商数据接口不统一的问题；三是为建设项目交易平台、工程造价指标分析系统、评标系统的数据互通奠定基础，支持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在招标投标监管中的应用，提高招标投标监管效率与精准度；四是通过明确清单校验规则、数据计算逻辑，统一招标、投标、评标各环节的数据标准，减少因数据格式差异导致的争议，规范市场主体行为，营造公平、透明的招标投标市场环境；五是落实住建部《工程造价改革工作方案》（建办标〔2020〕38 号）中“加强工程造价数据积累，加快建立国

有资金投资的工程造价数据库”的要求，通过统一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造价数据交换标准，为工程造价核心数据的规范采集、高效汇聚提供统一技术路径，夯实国有资金投资工程造价数据库的数据基础，推动造价改革落地。

2.任务来源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2025年度工程建设地方标准编制修订项目的通知》（苏建科〔2025〕76号）。

3.修订过程

2025年4月~9月：广泛收集省内建设单位、施工企业、造价咨询机构、软件厂商对标准修订的意见和建议，确定编制方案。

2025年9月：召开初稿启动会，明确章节内容，研讨新旧标准衔接的具体问题及下一步修订工作。

2025年10月—12月：组织编制组座谈，研讨各方反馈意见，完成标准初稿编制。

2026年1月—2月：完成征求意见稿和公开征求意见工作

2026年3月：完成标准送审稿

（1）正式立项。2025年7月18日，根据《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2025年度工程建设地方标准编制修订项目的通知》（苏建科〔2025〕76号）要求，本标准被列为2025年度江苏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修订项目，确定正式立项。2025年9月召开初稿启动会，明确章节内容，研讨新旧标准衔接的具体问题及下一步修订工作。

（2）征求意见。2025 年 12 月 26 日~2026 年 1 月 25 日，《标准》在“江苏建设科技服务网”公开征求意见，共收到 4 条意见建议。编制组讨论后采纳（含部分采纳）3 条，不采纳 1 条。

（3）修改稿研讨会。2025 年 10 月~12 月，组织编制组座谈，研讨各方反馈意见，完成标准初稿编制。

（4）送审稿审查会。2026 年 3 月 11 日，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组织召开送审稿审查会，《标准》送审稿通过了由江苏省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会长何平为组长的专家审查。

（5）公平竞争审查会。2026 年 3 月 11 日，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组织召开公平竞争审查会，会上专家一致认为《规范》不具有排除、限制竞争效果，不违反公平竞争审查标准。

（6）标准报批。2026 年 3 月 14 日，提交《规范》报批资料。

4.主要内容

《标准》共 6 章和 1 个附录，主要技术内容包括：1 总则；2 术语；3 数据规则；4 数据集；5 清单校验规则；6 数据计算规则；附录 XSD 校验文件。

《标准》以新清单标准全面落地实施和招投标数据规范化交换为核心，在原表准的基础上重新定义了关键术语并对文件后缀、小数精度、时间格式、XML 转义符、必填字段等数据交换基础进行了规范，统一了行业认知。《标准》的核心内容是数据集，包括了数据表元素及命名、59 个数据表元素及属性格式说明。此外，《标准》明确了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一致性要求，并对各层级的数据计算规则进行了规范。

5.技术指标确定的依据

本标准主要依据下列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进行编制：《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 50500-2024、《建设工程分类标准》GB/T 50841-2013、《建设工程电子招投标专业工具软件数据交换标准》DGJ32/TJ 93-2016、《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投标数据交换标准V3.2》、《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指标分析标准》V1.0，以及《工程建设标准编写规定》（建标〔2008〕182 号）、《江苏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管理办法》（苏建科〔2006〕363 号）、《江苏省工程建设标准编制工作规则》（苏建标〔2011〕6 号）。

与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不同之处（细化或提升）以及主要理由：与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相比，本标准以新清单标准全面落地实施和招投标数据规范化交换为核心，在原有地方标准基础上对数据集结构、费用计算逻辑、清单校验规则、数据追溯机制、指标可分析性等关键技术指标进行细化或提升。例如：数据集设计方面，为充分适配新清单标准中"取消规费项、综合单价重构、发包人材料单独列示"等核心调整，取消原标准中"规费"数据集，将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拆分至人工费和管理费字段，同时单独设立"发包人提供材料一览表"明确甲供材料不计入综合单价与投标总价，确保数据交换结构与新清单标准费用组成要求一致；清单校验与数据计算方面，针对新清单标准对综合单价分析去除定额内容的调整要求，优化"综合单价分析表"字段设计，摒弃定额关联字段并新增人工、材料、机械含量明细字段以直接反映市场定价构成，同时细化措施项目费用分拆字段以满足新清单

对初始、中期、后期费用细分的要求，并通过明确必填字段校验、数据一致性校验、费用计算逻辑校验三类规则，创新支持评标软件自动识别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差异，减少人工清标工作量，提升清标效率与准确性；数据指标可分析性方面，针对当前招投标数据"碎片化、指标关联性不足"导致难以支撑造价指标分析的问题，增设"项目工程特征信息""单项工程特征信息"等字段并在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中增加"分部工程标题"，确保招投标数据可直接导入造价数据库并支持快速提取分部分项单价指标和工程项目各维度属性信息，实现"招投标数据—造价指标数据"的有效衔接；数据安全与可追溯性方面，为强化招投标数据真实性与监管效能，创新性构建"生成经济标电脑上加密的硬件信息"加"加密锁号码"的双重标识机制，实现招投标数据的"生成可信、流转可溯、责任可定"。本标准的编制实施将系统解决新清单标准实施后招投标数据格式不兼容、接口不统一、数据共享梗阻等问题，有力推进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投标及造价市场活动的信息化、规范化发展，为行业与企业造价数据库建设奠定坚实的数据基础。

6.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过程和依据

在本标准编制过程中，编制小组、征求意见单位、评审专家对标准内容的核心方向无重大分歧；针对“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用组成”“专业分包工程是否含税”“项目指标特征”等细节问题，通过召开座谈会、现场调研等方式达成共识，无重大分歧意见。

7.与相关标准（国标、行标、地标）的关系

以《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50500-2024）为核心依据，所有数据规则、计算逻辑、清单校验要求均与新清单标准保持一致。对《建设工程电子招投标专业工具软件数据交换标准》（DGJ32/TJ 93-2016）进行修订，升级与新清单标准适配内容，保留原标准复用字段。

8.推广实施建议

建议由主编单位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牵头，联合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未来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参编单位，针对全省各市造价站、交易中心、招标代理机构、施工企业、造价咨询机构及软件厂商从业人员组织开展本标准培训宣贯，重点讲解数据规则、数据集字段设计、清单校验逻辑及数据计算规则，确保相关思路及技术内容传达到位；同步组建技术支持团队，为软件厂商提供 XSD 接口测试服务，为市场主体提供数据交换问题咨询。提请省级相关主管部门明确本标准具体执行要求及监督机制，要求省内所有造价软件厂商在 2026 年 2 月前完成软件升级，确保软件输出数据符合本标准的 XSD 校验规则，并对外公布通过联调测评的软件厂商及软件版本，对拒不适配的软件厂商限制其在江苏市场的应用。

推广实施后预期社会效益、经济效益、信息化效益等以及现实制约：招投标数据交换标准事关新清单标准在江苏省的全面落地实施，也是推动建设工程造价市场信息化、规范化发展的重要抓手。随着新清单标准（GB/T 50500-2024）的正式实施，市场主体对招投标数据高效、规

范交换的需求已从"格式互通"向"数据一次生成、全程共享"转变。本标准结合江苏招投标实践需求与新清单标准技术要求，在原有地方标准基础上对数据集结构、费用计算逻辑、清单校验规则、数据追溯机制等关键技术指标进行细化提升，为招投标过程中造价数据规的范化交换划定了统一基准线，填补了新清单标准实施后江苏省招投标数据交换标准的衔接空白。本标准系统性治理各软件厂商数据接口不统一、招投标数据格式不兼容、数据共享梗阻等突出问题，有效减少因数据格式差异导致的招投标争议与数据返工，切实提升招投标市场公平性、透明度与监管效能；通过增设工程特征字段与分部工程标题，确保招投标造价数据可直接导入造价数据库，支撑造价指标的快速提取与动态更新，为市场定价机制形成与造价大数据平台建设提供数据基础。预期社会效益与信息化效益显著。以全省年度新开工建设工程项目规模测算，统一数据交换标准后可显著降低各交易平台、计价软件、评标系统间的数据转换成本与人工清标工作量，减少因接口不兼容导致的数据返工与重复录入，软件升级改造成本总体可控，长期经济效益良好。现实制约方面，省内计价软件厂商数量较多，各厂商技术架构与开发进度存在差异，软件全面升级适配需要一定过渡周期；部分市场主体对新清单标准及配套数据交换规则的理解尚需深化，宣贯培训与技术指导工作需持续推进，同时应建立标准动态修订机制，每年收集市场主体反馈意见，每 2～3 年根据国家政策调整、行业技术发展对标准进行修订，以确保标准平稳过渡、有序落地。

9.编制单位信息及分工

起草单位：

主编单位：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

参编单位：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未来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起草人员信息及分工：

姓名	所学专业	现从事专业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承担工作
林国峰	市政工程	造价管理	正高/站长	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	负责人
李春冬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软件开发	工程师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
孙璐	工业与民用建筑	造价管理	高工/副站长	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	起草人员
朱婷	工程管理	造价管理	一级主任科员	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	起草人员
陈炯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软件开发	高级工程师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起草人员
韩荣科	通信工程	软件开发	产品经理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起草人员
向祖荣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软件开发	研发经理	广联达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起草人员
吕梅	工程造价	软件产品设计	产品经理	广联达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起草人员
方玲慧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建筑行业产品经理	部门经理	南京未来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起草人员
周燕	广告策划	建筑行业产品经理	产品经理	南京未来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起草人员